

693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73064臺南市新營區東興路163號  
承辦人：李俊逸  
電話：(06)6357716#217  
傳真：(06)6370452  
電子信箱：fda83@tncghb.gov.tw

710  
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

受文者：台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食藥字第107011872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請配合回收驗章眾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“眾里”製氧機（衛部醫器製字第004805號）」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醫療器材許可證之醫療器材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07年7月12日新北衛食字第10712734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持有之「眾里」製氧機（衛部醫器製字第004805號）」醫療器材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07年7月3日衛授食字第1070021985號公告註銷，爰起動第三級回收。
- 三、為確保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藥事法第80條、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及「藥物回收處理辦法」之規定，配合廠商辦理醫療器材回收驗章事宜。

訂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107.7.20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收文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存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知 | 彙辦 |
| PO<br>線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擬辦 |
| 2018<br>0725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簽名 |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、台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、台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南瀛藥師公會、台南縣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大台南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中醫師公會、台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# 局長陳怡